

股票代码:603766 股票简称:隆鑫通用 编码:临2014-023

###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与山东力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合资合作公告的补充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4年4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山东力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合资合作的公告》(编号:临2014-027)。

现就公告中相关数据作如下补充说明:

一、合作方基本情况中“力驰科技2014年1-3月份实现销售收入12785.8万元,利润6985.5万元(未经审计),销量近六千辆”。

说明:

力驰科技2014年1-3月份实现销售收入12785.8万元,利润6985.5万元(未经审计),销量近六千辆(其中销售低速电动四轮车1100辆左右)。

原因:

四、合资合作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2.发展规划设想 中“2014年力驰科技预计实现销量17万辆以上,到2017年,力争实现产销规模10万辆”。

说明:

2014年力驰科技预计实现低速电动四轮车销量1万辆以上,到2017年,力争实现低速电动四轮车产销规模10万辆。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4月18日

股票代码:603766 股票简称:隆鑫通用 编码:临2014-029

###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 2013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现金红利(含税前):0.208元
- 每股现金红利(含税后):0.182元

个人股东(包括证券投资基金)	0.1976元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	0.182元
除权除息参考价(不含"QFII")	0.208元

- 除权登记日:2014年4月25日
- 除息日:2014年4月28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2014年5月5日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决议和日期

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4年4月24日召开的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4年4月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二、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一)发放范围:2013年度

(二)发放范围:2014年4月25日下午3:00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三)分配方案:以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2.08元(含税),即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8元(含税),共计派发红利166,400,000元。

1、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个人股东(包括证券投资基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公司先按5%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976元。

个人股东(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将根据股东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超过已扣缴税款的部分,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到中登上海分公司,中登上海分公司于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5%;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5%。

2、对于境外合格机构投资者("QFII"),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1872元。如QFII 股东取得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退税申请。如该类股东需本公司提供代扣代缴完税证明的,在本次分红实施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供相关文件(出具需公司提供代扣代缴完税证明的函、股票账户卡复印件、QFII 的证券投资业务许可证复印件、相关授权委托书原件、受托人有效身份证明)。

3、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按规定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208元。

三、利润分配具体实施日期

(一)除权登记日:2014年4月25日

(二)除息日:2014年4月28日

(三)红利发放日:2014年5月5日

四、利润分配对象

截止2014年4月25日下午3:00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配实施办法

截止2014年4月25日(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的现金红利均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指定登记日登记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会员单位指定交易的公司派发。已办理指定登记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登记的现金红利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人:林健、段琪珊

联系电话:023-89029829 传真:023-89029051

联系地址:重庆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白鹤工业园

部 二 重 庆 400060

七、备查文件

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18日

##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弘股份”)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14年4月16日召开,现将会议决议公告如下,敬请投资者注意。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中弘置业(以下简称“中弘置业”)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置业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弘环境房地产有限公司(简称“中弘环境房产”)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山东中弘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弘置业”)系中弘环境房产全资子公司,中弘环境房产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中弘置业(以下简称“中弘置业”)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置业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弘环境房地产有限公司(简称“中弘环境房产”)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山东中弘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弘置业”)系中弘环境房产全资子公司,中弘环境房产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中弘置业(以下简称“中弘置业”)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置业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弘环境房地产有限公司(简称“中弘环境房产”)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山东中弘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弘置业”)系中弘环境房产全资子公司,中弘环境房产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中弘置业(以下简称“中弘置业”)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置业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弘环境房地产有限公司(简称“中弘环境房产”)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山东中弘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弘置业”)系中弘环境房产全资子公司,中弘环境房产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中弘置业(以下简称“中弘置业”)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置业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弘环境房地产有限公司(简称“中弘环境房产”)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山东中弘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弘置业”)系中弘环境房产全资子公司,中弘环境房产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中弘置业(以下简称“中弘置业”)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置业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弘环境房地产有限公司(简称“中弘环境房产”)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山东中弘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弘置业”)系中弘环境房产全资子公司,中弘环境房产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中弘置业(以下简称“中弘置业”)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置业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弘环境房地产有限公司(简称“中弘环境房产”)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山东中弘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弘置业”)系中弘环境房产全资子公司,中弘环境房产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中弘置业(以下简称“中弘置业”)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置业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弘环境房地产有限公司(简称“中弘环境房产”)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山东中弘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弘置业”)系中弘环境房产全资子公司,中弘环境房产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中弘置业(以下简称“中弘置业”)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置业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弘环境房地产有限公司(简称“中弘环境房产”)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山东中弘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弘置业”)系中弘环境房产全资子公司,中弘环境房产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中弘置业(以下简称“中弘置业”)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置业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13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弘股份”)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14年4月16日召开,现将会议决议公告如下,敬请投资者注意。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中弘置业(以下简称“中弘置业”)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置业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弘环境房地产有限公司(简称“中弘环境房产”)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山东中弘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弘置业”)系中弘环境房产全资子公司,中弘环境房产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中弘置业(以下简称“中弘置业”)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置业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弘环境房地产有限公司(简称“中弘环境房产”)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山东中弘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弘置业”)系中弘环境房产全资子公司,中弘环境房产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中弘置业(以下简称“中弘置业”)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置业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弘环境房地产有限公司(简称“中弘环境房产”)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山东中弘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弘置业”)系中弘环境房产全资子公司,中弘环境房产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中弘置业(以下简称“中弘置业”)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置业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弘环境房地产有限公司(简称“中弘环境房产”)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山东中弘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弘置业”)系中弘环境房产全资子公司,中弘环境房产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中弘置业(以下简称“中弘置业”)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置业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弘环境房地产有限公司(简称“中弘环境房产”)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山东中弘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弘置业”)系中弘环境房产全资子公司,中弘环境房产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中弘置业(以下简称“中弘置业”)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置业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弘环境房地产有限公司(简称“中弘环境房产”)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山东中弘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弘置业”)系中弘环境房产全资子公司,中弘环境房产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中弘置业(以下简称“中弘置业”)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置业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弘环境房地产有限公司(简称“中弘环境房产”)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山东中弘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弘置业”)系中弘环境房产全资子公司,中弘环境房产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中弘置业(以下简称“中弘置业”)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置业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弘环境房地产有限公司(简称“中弘环境房产”)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山东中弘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弘置业”)系中弘环境房产全资子公司,中弘环境房产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中弘置业(以下简称“中弘置业”)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置业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弘环境房地产有限公司(简称“中弘环境房产”)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山东中弘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弘置业”)系中弘环境房产全资子公司,中弘环境房产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环境房产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中弘置业(以下简称“中弘置业”)系中弘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置业拟在山东烟台开发项目(以下简称“烟台项目”)的工程施工,为加快推进烟台项目开发建设,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中弘股份拟与中弘置业合作,共同开发烟台项目。

## 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贵阳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新天园)

## 2012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3年度)

受托管理人

##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6-18层)

二〇一四年四月

根据发行人2013年度审计报告,截止2013年12月31日,发行人总资产达609,008.46万元,较2012年末增长13.6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为176,636.18万元,较2012年末增长10.57%。发行人201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04,652.17万元,较2012年度增长59.94%;2013年度,发行人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51,311.66万元,较2012年度增长22.60%。

一、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摘要

1. 债券发行及核准情况:2013年2月7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48号文核准,久联发展获准发行面值不超过16亿元公司债券。

2. 债券发行情况:2013年2月7日,久联发展发行“13久联债”,发行规模为16亿元,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6.50%。

3. 债券付息情况:2013年12月19日,久联发展支付2013年度利息,共计支付利息1,041,311.66万元。

4. 债券兑付情况:2013年12月19日,久联发展支付2013年度本息,共计支付本息1,217,943.76万元。

5. 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2013年度,久联发展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6. 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况:2013年度,久联发展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7.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执行情况:2013年度,久联发展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8.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执行情况:2013年度,久联发展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9.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执行情况:2013年度,久联发展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10.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执行情况:2013年度,久联发展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11.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执行情况:2013年度,久联发展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12.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执行情况:2013年度,久联发展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13.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执行情况:2013年度,久联发展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14.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执行情况:2013年度,久联发展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15.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执行情况:2013年度,久联发展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16.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执行情况:2013年度,久联发展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17.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执行情况:2013年度,久联发展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